

证券代码：301533

证券简称：威马农机

公告编号：2026-032

威马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威马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美国全资子公司 Novus Performance Products, LLC（以下简称“美国子公司”）与 Front Line Sales, Inc. 已签订《转租合同》。美国子公司承租位于伊利诺伊州内珀维尔市 Corporate Drive 2012 号大楼 132 单元约 23,979 平方英尺场地当作仓库及办公室；主要用于存放公司各类产品机械，租赁期限为 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30 年 8 月 31 日。

为保证美国子公司相关业务开展顺利，经交易双方协商，由公司作为国内主体对美国子公司作为承租方在转租合同项下对转租方所负金钱债务提供一般保证，提供担保额度累计不超过 400,000 美元。本次担保将作为本次交易的交割条件之一，担保期限以公司与 Front Line Sales, Inc. 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等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担保的进展情况

公司与美国子公司、Front Line Sales, Inc. 已完成上述担保协议的签署程序，公司将为美国子公司提供相关协议的履约担保，直至相关协议履行完毕或终止。担保协议主要内容请见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6-031）。

三、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540 万美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0002%。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生效后，公司将关注后续交易进展，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担保协议及转租合同。

特此公告。

威马农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 日